



您的位置：首页 - 最新观点

易宪容：银行系基金公司如何一路走好(4月8日)

文章作者：

4月6日，经国务院批准，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监会和中国证监会共同确定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和交通银行为首批直接投资设立基金管理公司的试点银行（4月7日《新京报》）。对于银行设立基金公司，市场表现了十分欢迎的态度。但它将对国内的金融市场，以及国内基金公司产生什么影响呢？这是我们需要弄明白的问题。

有人说银行系基金的出现，不仅会对国内现有的以证券为主导的基金市场产生较大的冲击，也预示着国内金融市场由分业经营向混业经营开始。同时，它也可能成为促进资本市场长期稳定发展的重要力量。不过，银行系基金的创立，无论是正面影响还是负面冲击，无论是国内金融市场面临着机会还是挑战，一句话，在目前国内投资渠道少、金融产品缺乏、金融市场狭窄的情况下，推出银行系基金对金融市场来说是一个利好消息。它既可为银行自身拓展业务渠道、增加赢利机会、改善银行业的赢利模式，也可以为目前国内巨大的储蓄提供好的投资渠道与机会，为资本市场注入活力，优化基金市场。

从目前国际上混业经营的模式来看，主要分为两种类型：一种是以德国为主的全能银行模式，它是以银行为主导，在银行内部设立若干业务部门经营证券、基金、保险、信托业务；另一种是金融控股集团下的综合经营模式，它是在金融控股集团内设立若干公司从事银行、证券、基金、保险、信托业务。对于后一种模式，国内早有尝试，而国内商业银行设立基金应该说是前者模式的一种尝试。或者说，银行系基金的设立也正是国内金融业向混业金融迈出一小步。

根据《商业银行设立基金管理公司试点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银行设立基金与以证券为主导的基金相比，至少有以下一些优势：一是银行系基金既可以募集和管理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投资固定收益证券，也可以募集和管理其他类型基金。也就是说，从银行系基金的经营范围与性质来看，银行系基金运作将以低风险品种为主，这就让银行系基金，与以证券和信托公司为主导的基金更集中在高风险基金品种上的特点相比，有一定的差别。银行系基金的推出可能促进低风险基金品种与市场的大力发展（如证券化产品、债券等），也能够为低风险投资者提供合适的投资渠道，使得居民存在银行的大量的储蓄存款得到合理的分流。

银行设立基金本身有天然的优势，比如银行有庞大的客户规模、有较高的信用度、有良好的资金结算系统。

在这种优势下，银行系基金拥有广泛的销售渠道和庞大的客户资源，将使得基金在销售过程中交易成本可以较低，交易规模可以较大。而且以银行为背景的信用，使得投资者更愿意进入银行系基金市场。

再加上银行结算支付体系基础好，这不仅提高了基金资金运作的效率与规范，而且也降低了整个交易过程中的成本，从而在理论上提高了银行系基金投资的收益。同时，当银行系的基金设立后，银行现有的客户就可以在体内循环，节省客户的开发成本，有效地提高客户对银行的价值。

不过，尽管银行系基金的推出无论对银行自身，还是对客户及资本市场来说，都是一件好事情，但银行系基金如何才能真正走好，需要做许多工作。比如，如何试点，在试点中会遇到哪些问题。正如这次关于设立银行系基金会议所明确的那样，这3家银行成为首批试点银行，要求基金管理公司的各项审批工作力争在今年9月底以前完成。但是，到底哪家能最终获批，还得看试点的进展以及在试点过程中所遇到的问题如何解决。

因此，真正要让银行系基金走好，不仅在于如何加快3家试点银行投资设立基金管理公司的方案审批进度、加强试点过程中的监管协调以及跨市场风险防范等问题，进行协商研究，而且在于如何来制定银行系基金运作的规则，如何为创新的金融机制提供有效的赢利模式。如果没有这样的一种赢利模式，再好的产品、组织及机构可能都是没用的。

文章出处：《新京报》

[\[推荐朋友\]](#) [\[关闭窗口\]](#) [\[回到顶部\]](#)

转载务经授权并请刊出本网站名

中国博士论坛

中国社会科学院  
保险与经济研究中心

IFB外商投资中心

IFB基金研究  
与评价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5号 邮编：100732 电话：010-65136039 传真：010-65138307  
版权所有：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